附件1

一、隊長基本資料

(一)姓名：

(二)聯絡電話：

(三)電子郵件箱：

**交通部高速公路局**

### 114年國道智慧交通管理創意競賽報名表

二、隊員名單(隊長排序第 1)：請勾選報名組別 □學生組 □社會組

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姓名 | 學校系所/公司團體 | 姓名 | 學校系所/公司團體 |
|  |  |  |  |
| 姓名 | 學校系所/公司團體 | 姓名 | 學校系所/公司團體 |
|  |  |  |  |
| 姓名 | 學校系所/公司團體 | 姓名 | 學校系所/公司團體 |
|  |  |  |  |
| 姓名 | 學校系所/公司團體 | 姓名 | 學校系所/公司團體 |
|  |  |  |  |
| 姓名 | 學校系所/公司團體 | 姓名 | 學校系所/公司團體 |
|  |  |  |  |

三、備註：

(一)指導教授(選填)：

(二)獲知本競賽資訊管道：

附件2

一、個人資料蒐集目的

## 交通部高速公路局

### 114年國道智慧交通管理創意競賽個人資料使用同意書

(一)本競賽小組因執行 114 年國道智慧交通管理創意競賽蒐集您個人資料。

(二)本同意書所蒐集您的個人資料類別，包括姓名、電話、電子郵件信箱、活動影音及照片等。

(三)本競賽團隊利用您的個人資料之地區為臺灣地區，使用期間為即日起至 115 年 2

月 28 日止，利用之方式為書面、電子、網際網路或其它適當方式。

二、個人資料使用方式

(一)本同意書遵循「個人資料保護法」與相關法令規範，蒐集、處理及利用您個人資料。

(二)您可就本競賽向您蒐集之個人資料，進行查詢或閱覽、製給複製本、要求補充或更正。

(三)您可要求本競賽停止蒐集、處理或利用您的個人資料，或是要求刪除您的個人資料，但因本競賽執行業務所必須時，不在此限。

三、個人資料之保護

您的個人資料受個人資料保護法及之保護及規範。倘若發生違反「個人資料保護法」規定或因天災、事變或其他不可抗力之因素，導致您的個人資料被竊取、洩漏、竄改、毀損、滅失者，本競賽團隊將依個人資料保護法施行細則第 22 條規定辦理。

四、同意書之效力宣告

(一)當您勾選同意並簽署本同意書時，即表示您已閱讀、瞭解並同意本同意書之所有內容。若您未滿十八歲，應讓您的法定代理人閱讀、瞭解並同意本同意書，但若您已接受本服務，視為您已取得法定代理人之同意。

(二)您因簽署本同意書所獲得的任何建議或資訊，無論是書面或口頭形式，除非本同意書條款有明確規定，均不構成本同意書條款以外之任何保證。

五、準據法

本同意書之解釋與適用，以及本同意書有關之爭議，均應依中華民國法律予以處理。

**□我瞭解並同意上述內容**

### 立書人 (簽章)

(須全體成員簽章)

中 華 民 國 年 月 日

## 交通部高速公路局

附件3

### 114年國道智慧交通管理創意競賽

**投稿作品 3 年內是否公開獲獎切結書**

立切結書人 等參加高速公路局舉辦之 114 年國道智慧交通管理創意競賽所投稿之作品

□未曾於 3 年內公開獲獎

□曾於 3 年內以 （作品名），公開參加

（競賽），獲得 （獎項），現投稿之作品，與之前獲獎作品有顯著之差異性，且已於報告中敘明其前後差異，若經主辦單位審核發現參賽作品有違反本比賽規則所規範事項者，本人同意被取消參賽資格；如已得獎，亦同意被追回已頒發之獎項，絶無異議。

立切結書人：(須全體成員簽章)

**姓名及簽章 身分證字號 聯絡電話及戶籍地址**

中 華 民 國 年 月 日